

# 襄阳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 文件

襄财税发〔2020〕1号

---

## 襄阳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 关于公布襄阳市 2020 年度取得非营利 组织免税资格单位名单的通知

各县（市、区）、城区（开发区）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各县（市、区）税务局，各派出单位：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的有关规定，依据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关于印发〈湖北省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办法〉的通知》

（鄂财税发〔2018〕21号）的规定，襄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联合对经市（州）登记管理机关批准设立或登记的非营利组织提交的免税资格申请资料进行了审核认定，现将认定的2020年度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单位名单（见附件）进行公布。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企业所得税免税收入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122号），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免税收入范围明确如下：

- 一、接受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捐赠的收入；
- 二、除《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七条规定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但不包括因政府购买服务取得的收入；
- 三、按照省级以上民政、财政部门规定收取的会费；
- 四、不征税收入和免税收入孳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 五、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其他收入。

按照鄂财税发〔2018〕21号文件规定，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的有效期为五年。非营利组织应在期满后6个月内提出复审申请，未提出复审申请或复审不合格的，其享受免税优惠的资格到期自动失效。

附件：襄阳市2020年度取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单位名单

(市级认定部分)



国家税务总局襄阳市税务局

2020年12月4日





附件

## 襄阳市 2020 年度取得非营利组织免税 资格单位名单（市级认定部分）

- 1.襄阳市慈善总会
- 2.襄阳市老区建设促进会
- 3.襄阳市光彩事业促进会
- 4.襄阳市房地产中介行业协会
- 5.襄阳市农村专业技术协会联合会
- 6.襄阳市西部益善爱心基金发展中心
- 7.襄阳市老龄产业协会
- 8.襄阳市招标投标协会
- 9.襄阳市红十字聚仁应急救援志愿服务中心

---

襄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12月9日印发

编印：孙威夷

责校：葛书婉

共印 24 份